

平湖赛艇小镇赋

□ 刘宗德

赛艇小镇者，千年马厰古村也。地下文物，良渚中期。敦敦质地，扑扑石器。移穆古韶，青铜纹陶，烨烨古枝，东周青瓷。披荆斩棘，击壤篱堯。历史悠久，当数马厰。春秋齐景代天南巡，萧萧马鸣，驻蹕古村，省耕安民。牧马遗址，留存至今。沐公遗泽，永祀王灵，遂有大王庙建焉^①。揆我古迹，马厰大桥。明朝始建，清代继保。圆拱三孔，半月波涛。石阶朴朴，拱顶岩岩。五坊门户，地势冲要。众智智慧，乡贤襟抱。久安长治亦英雄，景公南巡曾劝农。先辈风霜脏脏苦，懿行甘露润乡风。赖倚和风勤照拂，株株苗木长成材。子孙受沐良风育，古村马厰生气来。

马厰古村者，气候温润，土地肥沃，沾平原之

利数，溉泽国之芳馨。田亩棋枰，枝茂叶稠，层黄积翠，满目锦绣。黛瓦粉墙，绿水泱泱。柔蓝深碧，河风送凉。杨柳垂岸，鸥飞鹭翔。百花笑吟，芙蕖飘香。亭台阁榭，精致构筑。玉栏石砌，枕水明窗。绿林掩映，轻舟讴唱。芦雪秋浦，明媚水乡。马厰田原美扶疏，农村丰茂唱鸪鸣。日间明丽流行画，月夜阴柔水墨图。人勤地熟春来早，红杏枝头分外娇。生态农庄种植忙，蜂飞蝶舞伴芬芳。

文旅融合，固本培元；农村振兴，行稳致远。河宽港阔，便利机轮。杂木赛艇，五彩缤纷。犁碎云天，劈波向前。有序跟进，鸾侣争先。全家舞浆，笑声飞扬。髻童雀跃，稚声童腔。书香表演，农民登场。全家参赛，诗词说唱。艺术手操，

万马奔腾。远近名传，省榜荣登^②。专题展馆，接二连三。琳琅满目，争相参观。意式淇淋，外国宝宝。外来文化，童话色调。当代歌谣千年庙，声光云电古拱桥。龙虾竟钓黄酒宴，烟炭熊熊忙烧烤。港桥马庙交响乐，访野踏青梅李腿。巧解春风藏密码，此中有宝莫空回。

注释：①大王庙来历，见清陆拱斗《当湖竹枝词》之五十一：“遵海而南话昔年，庙存齐景祀官田。若非死后称千驹，那得於今马厰传。”自注云：“齐景公庙在官田坊，古传景公遵海而南至此。又县南十五里，有马厰庙，人谓景公牧马之所。”

②曹桥街道《手马欢歌》赴省参赛，获浙江省群众广场舞大赛金奖。

青染平湖

□ 季小英

平湖的底色，是浸在时光里的“青”。

这抹青色不似朱砂浓烈，也不似金箔张扬，它藏在河网的波光里，嵌在古街的石板中，融在水乡的晨雾间，像一坛陈酿的黄酒，越品越觉醇厚，越看越显灵动。

清晨的东湖是被青色唤醒的。天刚蒙蒙亮，薄雾便沿着湖面缓缓铺开，把湖心的叔同莲花晕成一幅淡墨山水画。湖水是极浅的青，像被磨碎的绿松石溶在水里，微风一吹，水面便泛起细碎的青鳞，随着晨光渐亮，那青色又慢慢分出层次——近岸处映着岸边的垂柳，是带了点绿的青；湖心处连着天际的云，是掺了点蓝的青；偶有白鹭掠过水面，翘尖点起的涟漪，便把一湖青色揉成了流动的诗。晨练的人们沿着湖堤散步，脚步声落在青石板路上，与柳叶沙沙的声响、水鸟轻啼的声音交织在一起，倒让这青色的湖景多了几分烟火气。

傍晚时分，再看东湖的景色，夕阳把天空染成橘红，湖面却仍留着淡淡的青，像一块被夕阳镀了金边的青玉佩。岸边的路灯亮了，暖黄的灯光落在青石板路上，与湖面的青光交相辉映，竟让人分不清是在画里，还是在现实中。

沿着东湖往西走，便到了南河头历史文化街区。青石板路是这里最固执的青色记忆，被几百年的脚步磨得发亮，雨后更是润得能映出屋檐的轮廓。两侧的老房子多是白墙黛瓦，墙根爬着青绿色的藤蔓，瓦檐下挂着的红灯笼，倒成了这青色世界里最俏皮的点缀。走进临街的葛氏茶馆，推开雕花木窗，便能看见窗外的小河。河面上漂着一艘乌篷船，船尾搅起的水纹，把河两岸的青砖墙、青石板、青藤叶都揉进了水里，分不清是水染绿了岸，还是岸映青了水。茶馆里飘着龙井的清香，茶盏里的茶汤是浅淡的青绿色，抿一口，舌尖先触到茶的清苦，而后便是满口的甘甜，恰如平湖的青色，初看清淡，细品才知韵味悠长。

莫氏庄园里的青，是带着书卷气的。这座江南豪宅的砖墙是青灰色的，廊柱上的木雕虽经百年，仍能看见当年的青底色。书房里的书桌是老松木做的，桌面泛着温润的青褐色，上面摆着一方端砚，砚台里的墨汁若掺了水，便会晕出浅青的色泽。想象百年前，庄园的主人在这里读书写字，窗外是青瓦白墙，屋内是墨香书卷，那抹青色便成了文人风骨的注脚，沉静而不张扬，雅致而



吴一峰艺术馆新貌 朱文治 作

不浮华。

平湖的青，还藏在文化的肌理里。走进非遗中心，便能看见平湖派琵琶的展柜，那琵琶的琴身是深褐色的，琴弦却是泛着金属光泽的青，讲解员说，平湖派琵琶最讲究“清、润、圆、劲”，弹奏时音色清雅，像雨后的青山，又像月下的清泉，这“清”与“青”，原是一脉相承的。再看展柜里的铍子书道具，铍子是铜制的，因常年使用，边缘泛着淡淡的青锈，说书人握着它，一敲一唱间，民间的故事便随着清脆的铍声流淌出来，那声音里带着水乡的清灵，也带着岁月的青色痕迹。

若说东湖的青是灵动的，南河头的青是古朴的，那乡村田野间的青，便是充满生机的。

平湖地势平坦，河网纵横，房前屋后的池塘里，浮着圆圃的青荷叶，盛夏时便会冒出粉嫩的荷花，衬得那青愈发鲜嫩。田间的稻田是随季节变换的青，春天是刚冒芽的浅青，夏天是浓得化不开的深青，秋天虽染了金黄，却仍留着稻秆的青黄，像是给大地披了件渐变色的衣裳。沿

着乡间的水泥路走，常会遇见挎着竹篮的农妇，篮子里装着刚采的青菜、青椒，那抹新鲜的青，是最质朴的生活气息，也是平湖“鱼米之乡”最真实的印记。

如今的平湖，这抹青色又添了新的意涵。城市里的明湖公园，湖面是澄澈的青，岸边的草坪是鲜亮的青，公园里跑步的年轻人穿着青色的运动服，脸上带着朝气的笑容；接轨上海的产业园区里，玻璃幕墙反射着天空的青蓝，车间里的机械臂运转着，生产出的新能源产品，正为这座城市的未来注入“青春”的活力。平湖没有忘记自己的青色底色，在发展的同时，始终守护着河网的青绿、田野的青葱、古街的青石板，让这份青色既能承载历史的厚重，又能孕育未来的希望。

原来平湖的青，从来不是单一的颜色，它是水的青、石的青、木的青，是文化的青、生活的青、未来的青，这抹青色，染透了平湖的过去，也染亮了平湖的现在与将来。

我们的六十年

□ 戚家祺

斗转星移，岁月如梭。我和胡佩结婚已经六十周年了！回忆我们走过的道路，有艰辛、有困厄、有痛苦，但也有拼搏、有奋进、有成功，更有我俩互相的坚持、理解和支持，我们的情谊，如钻石般珍贵，亦如岁月般恒久。

1960年9月，我们于大学校园相识。毕业后两人分居两地：我留在宁波鄞县（现鄞州区），她则在平湖工作。这个距离如今走高速不过一个多小时，便能相聚相守；可当年从鄞县去往平湖，先要乘船，再转火车、换长途汽车，全程至少要耗费两天。那时调动工作也是极不容易的，我们一年到头，也只有寒暑假才能见上一面。每到周六傍晚，同事们都赶回宁波家中与亲人团聚，镇上的几家小店也早早关门打烊，街巷昏暗又冷清，只剩我孤身一人，伴着一盏油灯独坐度日。当初从繁华的杭州，来到偏僻冷清的小镇，那份孤独、焦虑、压抑与烦闷，实在难以向外人道也。每每想起妻子胡佩独自在平湖，既要侍奉年近八旬的双亲，又要照管六七岁的孩子，肩上的重担可想而知。那时的我们，只能靠着一封封书信，互诉心意、彼此牵挂、相互勉励，真应了那句“雁尽书难寄，愁多梦不成”。即便路途遥远，聚少离多，我们始终心怀笃定，坚信终有一日能够团圆相守，从此不再分离。

1976年，人员的调动政策开始松动。我的妻子是个胆小、谨慎的人，但为了团聚和互相照顾，她也鼓起勇气、大胆争取，抓住了当时的一个机会，一方面与平湖中学校长联系；另一方面向教育局局长反映。他们看了材料后，既是为了工作需要，又对我们表示理解和同情，同意把我调入平湖中学。我于1980年8月调入平湖中学。报

到那天，我俩热泪盈眶地从沈永迪副校长手中接过了学校刚造好的教师宿舍钥匙，内心无比激动和感谢！10多年的期待、煎熬和反复，终于实现了我们团聚的目标。这仿佛春日里一缕温暖的阳光，穿透云层，照亮了心灵的每一个角落。那是一种难以言喻的轻松与释然，如同重负落地，让人瞬间感到无比的畅快和自在。

当时我和胡佩心里有着一个朴素的共同心愿：满心感念张大为局长、李绪全校长等几位领导的关照与帮助。我们心中暗下决心，最好的感恩便是踏实工作，以优异的成绩来报答各位领导的厚爱与支持。

确实，那时我和胡佩都全身心投入教育教学事业，兢兢业业、殚精竭虑，一路砥砺前行。我们原本就承担着两个班的语文教学和一个班的班主任工作，已是满额的工作量。可学校有特殊需要时，我们又接受了其他的任务：人民医院职工文化补习，每周六晚上三节文化课由我讲授；党校干部培训，周日上午三节语文课也由我承担；校内语文老师因病请假，我也随时主动顶课代课。我是超负荷工作的，因此那段时间，我的身体每况愈下，甚至步履艰难，但在平湖中学工作的八年里，我没有请过一天假。当时的这种上课和代课都是没有报酬的，但我的教育教学成绩始终表现突出。妻子胡佩一边坚守本职教学岗位，一边独自扛起侍奉老人、抚育幼子的家庭重担。我们二人心意相通、彼此体谅，各自默默坚守、无私付出。那段岁月，工作虽分外艰辛，付出虽倾尽全力，但我们实绩亮眼、无愧初心，内心也满是安稳与幸福。

1988年8月，领导根据工作需要，安排我到

城关中学和职业中学担任校长。工作量之大和工作之艰难，我不再多述。我每天夜以继日工作，几乎放弃了所有休息日，我的妻子不仅没有一声怨言，而是大力地、默默地支持我。当初我为了积极争取资金，大力发展职业学校，在经济相当困难的情况下，我千方百计向省教育厅申请补助、向平湖市政府和教育局争取支持，还积极对接相关人士，最终争取到了一笔可观的资金。这笔钱怎么用？我是想重点把钱用在大力发展职业学校上：征用土地，建造教育用房、扩建操场和添置教育教学设备。同时也量力而行地提高教职员工的福利补贴待遇。当时校内理解者不多，不解者不少，但我坚信为了发展职业教育，钱不能作为“福利”乱发，我咬紧牙关坚持了下来。最后事实证明，我的决定是正确的！平湖职业中专实现了跨越式发展，逐步成长为办学规范、口碑良好的优质职业学校，后来更是成为了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

2005年1月我终于退休了，可以安度晚年了。我除了适当参加一些社会工作外，把大部分时间花在看书、学习、练书法和进行家务劳动等。空闲时和妻子相互交流心得体会，我们有讲不完的话。尤其是在刚退休不久时，我们游历了祖国的山川大河、探访了名城古迹，了解祖国的历史文化，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我们对祖国满怀无限热爱。

六十年风雨人生路，岁月跌宕，历程不凡。如今我们得以安然闲适、乐享晚年，由衷感恩祖国繁荣昌盛、日渐强大，也铭记感念各位恩人当年的鼎力相助与深情成全。那些艰难与温暖、泪水与欢笑，已成为我们一生最珍贵的记忆。

槐香如故

□ 海上生明月

微风拂过校园里的那棵老槐树，细碎的白花轻轻往下落，像一场安静又温柔的小雪。空气里飘着淡淡的清香，不浓不烈，却一下子沁进了心里。

恍惚间，我好像又站回了老家的院子里，抬头就是满树繁花，耳边回荡着熟悉的笑声，时光慢得仿佛永远不会走。

老家门前，长着一棵老槐树。我还没出生，它就已经立在那儿了。树干很粗，树皮上布满深深浅浅的纹路，枝丫向四周伸展，像个不爱说话却格外可靠的长辈，安安静静守着整个院子。小时候我总觉得它特别高，要仰着头才能望见树梢。春天一到，槐树最先冒出嫩黄的新芽，没过几天，一串串铃铛一样的白花就挂满枝头，簇拥在一起，轻轻往下垂着，风一吹，满院子都溢满了香味。

那时候的春天，到处都是槐花的味道。清晨一推开门，满眼雪白，花瓣上还沾着露水，亮晶晶的。我常常蹲在树下，看着花穗晃来晃去，偶尔有花瓣落在肩上、头发上，带着一点淡淡的甜香。小伙伴们总爱聚在树下，伸手去扯低处的花枝，摘下一串槐花，把花瓣捋下来放进嘴里，清甜的味道在嘴里散开，是童年里最真切的甜。我们追着飘落的花瓣跑，笑声跟着风飘出去，和槐花的香气缠在一起，散在小山村的角角落落。

在那个缺吃少穿的年月，槐花成了当时最能解燃眉之急的食物。青黄不接的时候，粮食不够，村里人就摘来槐花，拌上粗粮蒸成槐花窝窝，没有精细的调料，口感也粗糙，却能实实在在在填饱肚子，帮一家人熬过艰难的日子。那棵老槐树，在艰苦的岁月里，默默滋养过一辈又一辈人。

母亲最擅长用槐花做吃的。槐花开得最旺的时候，她就搬个小凳子，踮着脚摘上满满一篮。洗干净以后，要么蒸一碗软软糯糯的槐花饭，要么煎几块槐花饼，香味飘出院子，邻居路过都要夸几句。刚出锅的时候很烫，我总急着伸手去拿，烫得直哈气，却还是舍不得放下。一家人坐在槐树下边吃边聊，阳光从树叶缝里漏下来，在地上洒出点点光斑，日子简单又安静，温柔得让人舍不得那凉棚。

夏天的槐树，就是个天然凉棚。茂密的叶子挡住太阳，树下总是凉丝丝的。傍晚，家人搬出竹椅坐在树下乘凉，奶奶摇着蒲扇，给我讲以前的故事。蝉在树上不停地叫，晚风慢慢吹着，空气里还留着槐花淡淡的余香。我靠在粗糙的树干上，听着听着就进入了梦乡，心里只觉得安稳又踏实。到了秋天，槐树叶慢慢变黄飘落，枝头结出细细长长的槐角，我们偶尔捡来玩，看着叶子落在地上，那时候的我，还不懂什么叫离别。

后来我离开家乡，去外面求学、工作，一直脚步匆匆，忙着长大，忙着往前赶，很少再安安静静想起那棵老槐树。等再回到老家时，院门旧得不成样子，院子里长满杂草，那棵陪着我长大的槐树，早就不见了，只留下一个矮矮的树墩，默默立在原地。满院的花香、树下的打闹声、热气腾腾的槐花饭，都成了再也回不去的旧时光。

又是一年槐花开，校园里的槐花还是像雪一样白，香气还是那么清甜。只是当年在树下跑跳的少年，如今早已走过半生。风一吹，花瓣落了一地，我伸手接住一片，指尖好像还能触到童年的温度。

原来有些美好，一旦走了，就再也回不来了。老槐树不在了，童年过去了，老家的烟火气也渐渐模糊，可那股清甜的槐花香，那些简单温暖的日子，却一直记在心里。它是岁月留给我的温暖，不管过了多少年、走了多远的路，一想起，心里就暖暖的。

风又起，槐花簌簌落下。

花香还在，思念也还在。

那些散在风里的旧时光，岁岁年年，不曾远去。

小小借书证

□ 朱建明

年过六十，家里证书一大叠，在单位时各种先进的荣誉证书，企业转制后获得的诚信经营红本本，都似过眼云烟，没有留下多少值得回忆的东西，唯独一本三十年前平湖市图书馆的借书证令我特别珍惜。三次搬家，我都视如珍宝，不曾丢弃。

记得那是一个炎热的夏天，文化站站长通知我去广陈老街上的文化站，领一份申办借书证的通知书，凭这份通知书去平湖交3元钱就可以获得一本借书证。据说我之所以能有这样的机会，是因为我在当时的《金平湖》上发表了一篇微型小说《一百斤菜种》，得到了《东海》杂志编辑汤有钧的赞赏。为了鼓励我继续写作，全镇仅有5张借书证，我便占了一个名额。

记得我拿到通知单的第二天就去了平湖，那时的图书馆还在建国北路，朝东开门，进去有一个大院子，图书馆在北侧。我交了3元钱便办了一本红色塑面的借书证。

拿到这张珍贵的借书证后，我便时常到图书馆借阅书籍，《茶花女》《红与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飘》等中外名著，都是借着这张证逐一读遍的。大量阅读不断充实了我的学识涵养，也让我从中领悟到许多人生哲理。也正是这张借书证，深深点燃了我的读书热忱。后来家庭条件日渐宽裕，我渐渐养成了常逛新华书店买书的习惯，慢慢积累起了自家藏书。耳濡目染之下，女儿长大后也十分喜爱读书，家中藏书便日渐丰盛。2016年，我们家庭有幸获评平湖市“十佳藏书之家”。

被评为“十佳藏书之家”后，我不仅在乡镇参加读书分享，还多次参加了平湖市图书馆组织的网络直播分享。也因此结识了更多喜欢读书的老师，丰富了自己的阅读视野。日复一日的阅读与分享，让我愈发深爱读书这件事。那些静默的铅字，仿佛一汪温润清泉，缓缓流淌在我的心田。阅读使人寻得内心的安宁与生活的乐趣，书香在书友之间传递蔓延，彼此温暖、彼此启迪、彼此成长、彼此精进。也正因如此，乐于分享，读书这件平凡小事，也变得意蕴丰盈、立体厚重，更有温度与情怀。

回想自己六十余年的人生，七岁时尚没有一个真正的家，借住在自家的猪舍里。小学三年级时，作文《我的家》被老师选作范文，贴在班级的学习栏上。文中那一句“尽管我家只有二间茅草屋，但我第一次有我自己的家，茅草屋里冬天很暖夏天挺凉”被老师用红笔轻轻画了线，那份温暖，至今铭记。人虽会随着年龄增长而衰老，但接受知识的欲望始终没有减弱，用知识去感染人的热情永不冷却。这本小小的借书证，伴我走过漫漫岁月，丰盈了我的人生，为我播下阅读种子，让“书”真正成为了我终身的良师益友。